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37

##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烟台天自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烟台天自春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比例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6.87%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3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合计持股超过 5%的股东</u>
---------------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烟台天自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70613MA3RGU5H77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烟台天自春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70613MA3RBL0P9X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注：烟台天自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自雪瑞”）与烟台天自春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自春雪”）为一致行动关系。

## 二、 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万股)	变动前比例 (%)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比例 (%)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烟台天自雪瑞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961.00	4.81	701.80	3.51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5/07/10- 2025/08/04	不适用
烟台天自春雪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413.50	2.07	375.50	1.88	集中竞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5/07/22- 2025/07/28	不适用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合计	1,374.50	6.87	1,077.30	5.39	--	--	--	

注：本公告中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 三、 其他说明

1、2025年8月4日，因股东方工作人员疏忽，减持时误将天自雪瑞证券账户当作天自春雪证券账户，并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15万股，致使天自雪瑞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115万股，与已披露减持计划相左。

因本次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已披露减持计划总额度，且上述股东互为一致行动关系，天自春雪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将减少15万股减持额度，保证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满足任意连续9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